

貳、金融機構業務概述

民國 107 年底主要業務中，存款總餘額 48 兆 7,850 億元，較上年底增加 2.6%，除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外，其他各類金融機構均成長。放款總餘額 33 兆 3,002 億元，較上年底增加 5.2%，除證券金融公司及保險公司外，其他各類金融機構均成長。證券及投資總餘額 35 兆 6,564 億元，較上年底增加 8.1%，除票券金融公司及證券金融公司外，其他各類金融機構均較上年底增加。保證總餘額 1 兆 6,906 億元，較上年底增加 3.9%。應收承兌票款總餘額 644 億元，較上年底增加 5.3%。

就經營績效分析，全體金融機構稅前淨利總額 4,858 億元，較上年減少 84 億元；各類金融機構中，以本國銀行稅前淨利 3,475 億元為最多，保險公司 1,009 億元次之，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192 億元再次之。就平均權益報酬率言，以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17.3% 最高，產物保險公司 12.5% 次之，本國銀行 9.3% 再次之；與上年比較，除信用合作社持平外，本國銀行及農會信用部上升，其餘各類金融機構則呈下降，其中證券金融公司減少 10.6 個百分點最多，人壽保險公司減少 2.5 個百分點次之。